

附表六 114 學年度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書

學生姓名		複查類別	免試入學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原就讀國中	
聯絡電話	日：() 夜：() 手機：		
聯絡地址	※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聯絡地址 □□□□□□		
分發結果	☐ 未錄取 ☐ 錄取，錄取學校：_____ 錄取科別：_____		
申請複查原因			
申請複查日期	114 年 月 日	申請人簽章	

說明

- 一、由學生或家長(或法定代理人)填寫複查申請書，於 114 年 7 月 9 日(星期三)下午 2 時前親自向本會(中壢高商)申請。
- 二、複查時繳交複查費新臺幣 50 元整及回郵信封(貼足限時掛號郵票)。
- 三、如遇特殊之情形，可接受傳真辦理，事後再行郵寄補件。
- 四、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，則增額錄取。